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第二次期中考日程表及考試範圍

112.05.01

一、考試日期、時間

二、考試範圍

年級			高一
日期	節次	時間	
5月18日星期四	第一節	08:10 至 09:00	自習
	第二節	09:20 至 10:30	數學
	第三節	10:50 至 12:00	英文(含英語聽力)
	第四節	13:00 至 13:20	自習
	第五節	13:40 至 14:40	歷史(仁一平) 自習(誠一廉)
	第六節	15:00 15:10 至 16:10	15:10 地理(仁一平、廉) 15:00 化學(誠一慧)
5月19日星期五	第一節	08:10 至 09:00	國語文寫作
	第二節	09:30 至 10:30	自習(仁一平、廉) 生物(誠一慧)
	第三節	11:00 至 12:00	物理(仁一平) 公民(誠一廉)
	第四節	13:10 至 14:10	地科(仁一平、廉) 自習(誠一慧)
	第五節	14:30 至 15:40	國文

科目	考試時間	期末考範圍
國文 (國寫 50 分鐘)	70	【課本】 第五課 鹿港乘桴記 第六課 高尾山記事(自讀) 第七課 古詩選 第八課 一桿秤仔 【翰林補充教材】(自讀) 第三課 裨海記遊 第四課 范進中舉 【中山自編補充教材-韻文選讀】(自讀) P83〈茅屋為秋風所破歌〉
英文 (含英聽)	70	1. 龍騰版課本第 4、5、6 課、Review 2 (第 6 課考單字、片語、句型; Review 2 只考單字、片語) 2. ALL+互動英語雜誌 4/1-4/28 (包含 pp. 18-19, pp. 52-54, pp. 61-62, 不包含 p. 8, p. 29, pp. 41-43)
數學	70	單元 3~7
歷史	60	第二篇(三、四章)
地理	60	Ch1~Ch4
公民與社會	60	Ch3~Ch4-1
物理	60	Ch3-3 天體運動 + Ch4 電與磁的統一
化學	70	第二章全 + 4-1~4-2 加寫基礎有機
生物	60	P. 30~P. 87
地球科學	60	Ch3、Ch4、Ch6-2, 乾溼球溫度計實驗

注意事項

1. 各班副班長於定期考試開始前，將當天考試科目、時間，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、姓名書寫於黑板上，以便監考教師填寫試場紀錄表。
2. 定期考試之座位，由教室進門為第一排，按座號順序就坐。
3. 定期考試前將課桌椅分開，抽屜清空或旋轉課桌 180 度，並將個人物品收拾整齊放置於教室前後方地板上，以及靠走廊邊的窗簾打開。
4. 定期考試均須準時到場，凡遲到 15 分鐘(含)以上者，不准參加該堂科目考試，該堂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※5/19(五)考後全校大掃除(待衛生組檢查通過後才可放學)